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MILLENNIUM PACKAGING GROUP CORPORATION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0)

有關新框架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

緒言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0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鑒於本集團與重慶談石所進行的機器及設備租賃交易為經常性及預期將於一段時間內延續，於2018年11月30日，本公司與重慶談石訂立框架協議，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於2020年12月2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重慶談石通過訂立新框架協議重續框架協議，據此，重慶談石同意就為本集團的業務購買各種機器及設備繼續向本集團提供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自2021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重慶談石由Stone Tan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間接擁有約91.5%權益，而Stone Tan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由PMGHC間接擁有合共約61.0%權益。由於PMGHC由控股股東金富擁有80%權益，故重慶談石為金富的聯繫人，故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最高金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0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鑒於本集團與重慶談石所進行的機器及設備租賃交易為經常性及預期將於一段時間內延續，於2018年11月30日，本公司與重慶談石訂立框架協議，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於2020年12月2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重慶談石通過訂立新框架協議重續框架協議，據此，重慶談石同意就為本集團的業務購買各種機器及設備繼續向本集團提供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自2021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新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

日期： 2020年12月29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重慶談石

期限： 自2021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標的事項

根據新框架協議，重慶談石須就我們為業務購買各種機器及設備向本集團提供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本集團與重慶談石將根據新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就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訂立具體協議。

框架協議與新框架協議的條款基本相互一致。

定價政策

本集團就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機器及設備租賃交易應付重慶談石的利率參考以下各項釐定：(i)中國人民銀行於同期不時頒佈的借貸基準利率；(ii)中國相若租賃交易的現行市場利率；及(iii)多項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貸款對估值比率、定金金額及抵押品估值等，且在任何情況下，重慶談石提供予本集團的利率須不遜於(a)其他獨立可比較租賃公司提供予本集團的利率；及(b)重慶談石就相若租賃服務提供予其他獨立第三方的利率。

過往交易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有關框架協議交易項下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的最高未償付結餘(包括增值稅)及已付重慶談石年度利息款項加手續費(包括增值稅)：

期間	最高未償付結餘 (包括增值稅) (概約)	年度利息款項加手續費 (包括增值稅) (概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63.6百萬元 (相當於約75.6百萬元)	人民幣12.0百萬元 (相當於約14.3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80.3百萬元 (相當於約95.4百萬元)	人民幣9.2百萬元 (相當於約10.9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0年11月30日)	人民幣77.4百萬元 (相當於約92.0百萬元)	人民幣6.1百萬元 (相當於約7.2百萬元)

年度上限

年度上限的詳情載列如下：

期間	最高未償付結餘 (包括增值稅)	年度利息款項加手續費 (包括增值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62.7百萬元 (相當於約74.5百萬元)	人民幣4.3百萬元 (相當於約5.1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62.6百萬元 (相當於約74.4百萬元)	人民幣4.4百萬元 (相當於約5.2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62.0百萬元 (相當於約73.7百萬元)	人民幣5.0百萬元 (相當於約5.9百萬元)

年度上限乃基於本集團就(i)為我們現有工廠置換陳舊機器及設備、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ii)為我們新工廠購買新機器及設備對重慶談石所提供租賃服務的估計需求而釐定。

償還新框架協議項下的未償付結餘及支付有關年度利息款項加手續費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資。

內部控制程序

除本公司核數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進行年度審閱外，為確保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將監察及監督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並將確保本集團於相應年度應付重慶談石的最高未償付結餘(包括增值稅)及年度利息款項加手續費(包括增值稅)不會超過有關年度上限。

訂立新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鑒於重慶談石所提供服務的性質、與重慶談石的深厚合作關係，以及機器及設備租賃交易通過拓寬我們的融資渠道和提供穩定可靠的資金來源，促進了及預期會繼續促進本集團業務營運及增長，故繼續與重慶談石進行機器及設備租賃交易對本集團有利。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新框架協議的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ii)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及(iii)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將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新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經全體董事批准。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董事於新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董事須就董事會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新框架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包裝材料。

重慶談石

重慶談石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是提供融資租賃服務。重慶談石由Stone Tan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間接擁有約91.5%權益，而Stone Tan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由PMGHC間接擁有合共約61.0%權益。PMGHC由控股股東金富擁有80%權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重慶談石由Stone Tan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間接擁有約91.5%權益，而Stone Tan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由PMGHC間接擁有合共約61.0%權益。由於PMGHC由控股股東金富擁有80%權益，故重慶談石為金富的聯繫人，故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最高金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年度上限」	指	有關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項下本集團應付重慶談石的最高未償付結餘(包括增值稅)及年度利息款項加手續費(包括增值稅)的年度上限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重慶談石」	指	重慶談石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本公司」	指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182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重慶談石就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11月30日的框架協議
「金富」	指	金富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02年7月3日根據薩摩亞獨立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控股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12月21日，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重慶談石就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12月29日的新框架協議
「百分比率」	指	用於釐定上市規則項下須予公布交易分類的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
「PMGHC」	指	Pacific Millennium Global Holdings Corporation，為金富的聯繫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增值稅」	指	中國政府徵收的增值稅項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主席
鄭顯俊

香港，2020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顯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天力先生及談大成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計生先生、江天錫先生及蘇崇武博士。

就本公告內作說明用途而言，除另有所指外，人民幣乃按人民幣0.84139元兌1.000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